

「汽車駕駛人參加執業登記前分區測驗交通法令」B卷

學號： 姓名： 測驗梯次：FA113031401

試卷編號：TLFA113031401B

是非題（每題 2 分，對的打 O，錯的打 X，塗改不計分）

1. () 汽車駕駛人未依規定變換車道之違規行為，不得以移動式相機取得之證據，據以逕行舉發。 X
2. () 交通違規之受處罰人接獲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後，不服舉發事實者，應於30日內，向處罰機關陳述意見。 0
3. () 塗改客車車身標明之載客人數，與原核定數量不符，處汽車所有人新臺幣2,400元以上，4,800元以下罰鍰，並責令改正。 0
4. () 汽車駕駛人違規，依規定需受講習，無故不到者處罰鍰。經再通知依限參加講習，逾期6個月以上仍不參加者，吊扣其駕駛執照6個月。 0
5. () 在公車招呼站10公尺內，不得停車，但可臨時停車不超過3分鐘。 X
6. () 在路邊劃有停放車輛線之處所停車營業者，處新臺幣600元以上1200元以下罰鍰。 0
7. () 汽車駕駛人在6個月內，違規記點共達6點以上者，吊扣駕駛執照2個月。 X
8. () 執業登記證及其副證應檢同國民身分證、職業駕駛執照及執業事實證明文件，於每年出生月份之前後一個月內，至原發證之警察機關查驗。 0
9. () 汽車號牌污穢、不洗刷清楚或為他物遮蔽，非行車途中因遇雨、雪道路泥濘所致者，處新臺幣300元以上600元以下罰鍰，並責令改正或禁止行駛。 0
10. () 駕駛人見消防車、救護車等警號不立即避讓，應處罰鍰及記違規點數2點之處分。 X
11. () 除年滿65歲者須每年換發新證至年滿70歲外，執業登記證每3年換發1次，執業登記證屆期未換發者，失其效力，計程車駕駛人應重新申請辦理執業登記，始得執業。 0
12. () 轉彎車應讓直行車輛先行，但直行車尚未進入交岔路口，而轉彎車輛已達中心處開始轉彎，直行車應讓轉彎車先行。 X
13. () 汽車在雙向二車道行駛時，在劃有分向限制線之路段，可以在該路段駛入對方來車之車道內。 X
14. () 汽車駕駛人駕駛汽車肇事致人受傷或死亡，應即採取救護或其他必要措施，並向警察機關報告，不得駛離；逃逸者吊銷駕駛執照。 0
15. () 計程車辦理執業登記前，應接受執業相關法令及執業地之地理環境、道路狀況測驗，測驗成績以滿60分為及格。 X
16. () 汽車在隧道內遇事故時，儘可能將車輛停放於路邊設置之緊急停車彎，並開啟危險警告燈。 0
17. () 發生道路交通事故但無人傷亡且車輛尚能行駛，或有人受傷且當事人均同意移置車輛時，不須先標繪車輛位置及現場痕跡證據，即可將車輛移置不妨礙交通之處所。 X
18. ()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或快速公路在行駛途中，除遇特殊狀況必須減速外，不得驟然減速或在車道中臨時停車或停車。 0
19. () 分向限制線，為雙黃實線，線寬及間隔均為10公分。 0
20. () 計程車駕駛人因不依規定期限，辦理執業登記事項之異動申報，或參加年度查驗者經依規定廢止執業登記者，未滿1年不得再行辦理執業登記。 0

選擇題（每題 2 分，塗改不計分）

1. () 下列敘述何者錯誤?(1)劃有行車分向線路段禁止迴車(2)劃有分向限制線路段禁止迴車(3)劃有禁止超車線路段禁止迴車。 1
2. () 有關車輛優先通行權之規定，何者不正確(1)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2)在多車道圓環，左方車輛應讓右方車輛先行(3)在坡路交會時，下坡車應讓上坡車先行。 2
3. () 於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違規停車者處新臺幣(1)900元(2)1,200元(3)2,400元 罰鍰。 2
4. () 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者未依規定擅自轉讓他人駕駛，經撤銷其營業執照及計程車執業登記者(1)4年內(2)5年內(3)6年內 不得再申辦。 2
5. () 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者或加入計程車運輸合作社社員者，經監理機關核准由配偶、同戶直系親屬或僱用他人替代駕駛營業者，應於開始執業幾日前檢具監理機關核准文件，向其主事務所所在地警察局辦理申報?(1)7日(2)15日(3)3個月。 2
6. () 高速公路或快速公路內車道為超車道，超車後如有安全距離未回原車道，致堵塞超車道行車者，處新臺幣(1)3,000元以上6,000元以下(2)3,600元以上9,000元以下(3)6,000元以上1萬2,000元以下 3

罰鍰。

7. () 執業登記證查驗期間係以(1)出生月份(2)發證日期(3)第1次領證日期 為基準。 1
8. () 最近幾年內曾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受違規記點者,不准申辦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登記(1)1年(2)3年(3)5年。 2
9. () 計程車駕駛人自領得執業登記證之翌年起,應於每年(1)領證日(2)出生月份(3)受僱日,前後1個月內檢同國民身分證及職業駕駛執照,送原發證警察機關查驗。 2
10. () 計程車駕駛人,任意拒載乘客或故意繞道行駛者,處新臺幣(1)300元以上600元以下(2)600元以上1,200元以下(3)600元以上1,800元以下 罰鍰。 2
11. () 計程車駕駛人新領或換發執業登記證後,距年度查驗期間未滿(1)3個月(2)半年(3)9個月 者,得准予隔年再行辦理。 2
12. () 二輛以上之汽車在道路上競駛、競技者經處吊扣該汽車牌照3個月,如再提供作前述違規使用應(1)沒入該汽車(2)吊銷該車牌照(3)吊扣該車牌照6個月。 1
13. () 汽車下列何種設備規格不得變更?(1)顏色(2)頭燈(3)方向盤位置。 3
14. () 汽車發生交通事故遭受重大損壞,經修復後應實施(1)定期檢驗(2)臨時檢驗(3)申領牌照檢驗。 2
15. () 經中央公路主管機關核准之非中華民國國民或法人,得申請投資經營特許之汽車運輸業,但不包括(1)小客車租賃業(2)汽車貨運業(3)計程車客運業。 3
16. () 計程車未依規定裝置車頂燈者,處汽車所有人新臺幣(1)300元以上600元以下(2)600元以上900元以下(3)900元以上1,800元以下 罰鍰。 3
17. () 汽車駕駛人,駕駛汽車行車速度超過規定之最高時速60公里以上者,應如何處罰?(1)處新臺幣6,000元以上2萬4,000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2)吊扣該汽車牌照3個月(3)二者皆是。 3
18. () 汽車駕駛人,駕駛汽車轉彎時,有下列何者正確?(1)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2)轉彎車已開始轉彎,直行車應讓轉彎車先行(3)二者皆對。 1
19. () 汽車駕駛人於非單行道路段臨時停車時,應依順行方向緊靠道路右側,其右前後輪胎距緣石或路面邊緣不得超過(1)30公分(2)60公分(3)90公分。 2
20. () 汽車駕駛人臨時停車時,下列何種情形,符合規定?(1)距交岔路口8公尺(2)距消防車出、入口8公尺(3)距公共汽車招呼站8公尺。 2
21. () 計程車駕駛人之職業駕駛執照已吊銷、註銷、換領普通駕駛執照或有其他喪失職業駕駛人資格之情事時,由(1)車籍地之公路監理機關(2)戶籍地之警察機關(3)原發證之警察局 廢止其執業登記,並收繳執業登記證及其副證。 3
22. ()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規定,發生車禍對方車輛逃逸,可否申請理賠?(1)可以(2)不可以(3)由保險公司認定。 1
23. () 最近(1)1年(2)3年 (3)5年 內曾由計程車乘客提出申訴檢舉,並經公路、監理或警察機關查證屬實者,不准申辦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登記。 2
24. () 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規定,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者與欲申請輪替駕駛營業之駕駛人關係除配偶外,應為(1)同戶直系親屬(2)同戶三等內親屬(3)直系親屬。 1
25. () 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規定,經營計程車客運業、計程車客運服務業者(1)得(2)不得(3)可視需要申請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 2
26. () 欲登記為桃園國際機場(原中正機場)排班計程車,車齡自汽車出廠年月之次月1日起算,依規定須在(1)3年內(2)4年內(3)5年內。 2
27. () 在正常天候狀況下,小型車行駛於高速公路或快速公路,行車速度為90公里前後兩車間需要保持多少公尺的行車安全距離?(1)35公尺(2)40公尺(3)45公尺。 3
28. () 在快速公路最高速限每小時80公里以上之路段,行駛速率低於每小時多少公里之較慢速小型車,應行駛於外側車道,並得暫時利用緊臨外側車道之車道超越前車?(1)60公里(2)70公里(3)80公里。 2
29. () 車輛夜間行車同向前方多少公尺內有車輛行駛,不得使用遠光燈?(1)80公尺(2)90公尺(3)100公尺。 3
30. ()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前,應妥為檢查車輛,在行駛途中不得有下列情形:四輪以上汽車的輪胎胎面磨損至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CNS 1431 汽車用外胎(輪胎)標準或CNS4959卡客車用翻修輪胎標準所訂之「幾面」磨耗指示點?(1)任一胎面磨耗指示點(2)任二胎面磨耗指示點(3)任三胎面磨耗指示點。 1